AVer F17-8M

超靈活鵝頸式實物攝影機（實物投影機）

AVer F17-8M 實物攝影機適用於每一間教室，是學校與老師最物超所值的選擇。F17-8M 的 8 百萬畫素鏡頭結合 27.2 倍放大倍率，提供超高解析影像畫質，即使是微小細節仍清晰可見。此外，他的可收納鵝頸式手臂設計，不僅攜帶方便還可節省收納空間；搭配領先業界的 HDMI 雙向傳輸讓各類教材真實展現。有了 F17-8M，學生學習環境再升級，老師授課模式更靈活，翻轉教學就是這麼簡單！

Full HD 1080 | HDMI | 8MP | 3年保固



> “AVer 實物攝影機使用非常簡單，只要一個按鈕就可開機。不論任何事物，老師可立即透過AVer 實物攝影機天馬行空的和學生分享有用的資訊。”
>
> Carl Vogel，EdTech 雜誌



極致影像、驚艷你眼

使用 F17-8M 讓你眼見為憑。8 百萬高清鏡頭搭配 27.2 倍放大倍率，讓平面或立體教材活靈活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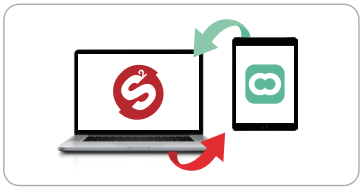
360 度全能拍攝

靈活鵝頸式手臂可依據需求任意角度旋轉來展現細節，全方位拍攝無死角。



HDMI 高清影音傳輸

領先業界可透過 HDMI 輸入和輸出到螢幕、連接電腦或投影機，讓多媒體互動教學的聲音更清晰、圖像更明亮。



A+ Suite 體現翻轉教學

F17-8M 與 A+ Suite 軟體讓教學再升級。老師筆電結合 Sphere2、學生平板搭配 ClassSend 讓雙方在課堂中高度協同合作，除了激發學生主動學習的意願，更體現翻轉教學的奧義。



AVer 教學互動軟體

A+ Suite 包含多款互動軟體，讓您探索實物攝影機無限可能！

- Sphere2 搭配 ClassSend，打造最真實互動的一對一學習環境，適用於 iOS、Android 和 Chrome 系統
- 透過互動式觸控螢幕（IFP）或電子白板（IWB）直接觀看和調整實物攝影機影像
- 客製化您專屬的媒體庫，可即時上傳到 YouTube™、Facebook、Google Photos™ 等平台
- 同步整合影像編輯、影音存錄和同步註記等功能到 MS PowerPoint™、Word™ 和 Excel™

AVer F17-8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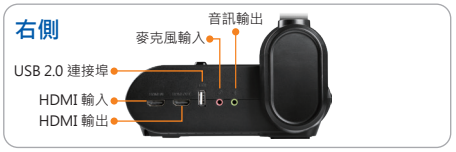
超靈活鵝頸式實物攝影機（實物投影機）

產品規格	
鏡頭	CMOS 彩色鏡頭
總畫素	800 萬畫素
最高解析度	Full HD 1080p (1920 x 1080)
電視掃描線（TV lines）	1000
放大倍率	總倍率：27.2 倍（1.7 倍 AVerZoom™ + 16 倍數位變焦）
顯示速率	最高可達 30fps
對焦功能	自動 / 手動
文件照射範圍	大於 A3 尺寸（580 x 326 mm）
畫面旋轉	0° / 180°
內建記憶體	最高可儲存 80 張圖片
外接記憶儲存	支援 SDHC 卡最高可達 32GB
單鍵錄影功能	有（儲存到 SDHC 卡）
圖像效果	彩色 / 黑白 / 負片 / 鏡射 / 凍結
影像調整功能（白平衡 / 曝光）	自動 / 手動
重點提示功能	有（含聚光燈 spotlight & 遮罩 visor）
畫面分割	有
子母畫面	有
圖像模式	銳利 / 圖片 / 動態 / 顯微鏡
影像擷取模式	單張 / 連拍
使用者設定存檔	最多可達 3 個
計時器功能	有
防閃爍畫面處理	有
光源	內建 LED 燈
HDMI 輸入/ 輸出	1 輸入；1 輸出
RGB 輸入/ 輸出	1 輸入；1 輸出
USB 2.0 連接埠	有
產品尺寸（長 x 寬 x 高）	操作：380 x 200 x 525 mm 折疊：305 x 230 x 73 mm
淨重	2.5 公斤（5.51 磅）
電源供應	AC 100 ~ 240V, 50/60Hz
Windows® OS	Windows® 7, Windows® 8, Windows® 8.1, Windows® 10
Mac OS	Mac OS X v10.10 Yosemite, Mac OS X v10.11 El Capitan
包裝內容	
AVer F17-8M 主機	Mini USB 線
快速指南	遙控器（附電池）
電源線（12V, 2A）	產品保固卡
RGB 線	A+ Suite 軟體光碟
Composite 線	使用手冊光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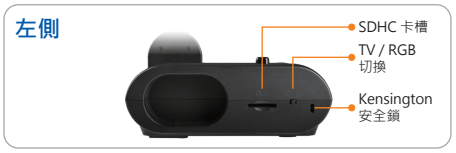
背面



右側



左側



選購配件


顯微鏡套筒


防眩光片



提袋

AVer
www.aver.com.tw

CE FC RoHS COMPLIANT

圖展科技 版權所有 © 2019 AVer Information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本內容係圖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並受著作權法保護。非經圖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事先書面同意，任何人不得就本內容之一部或全部為重製、改作或任何型式之散布。圖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留變更產品規格及內容的權利無須另為通知。AVer為圖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商標。其他各商標分屬第三方公司個別所有，且均受智慧財產權相關法令保護。(201903)

經銷商：